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g Hin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2)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b>財務摘要</b>	<b>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b>	<b>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b>	<b>減幅 %</b>
收益	<b>390,229</b>	515,560	24.3
未計上市費用、利息、稅項及 折舊前溢利	<b>43,748</b>	78,415	44.2
除稅前溢利	<b>33,735</b>	59,857	4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26,424</b>	48,030	4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仙)	<b>2.64</b>	6.32	58.2

## 業績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	390,229	515,560
服務成本		<u>(350,808)</u>	<u>(438,297)</u>
毛利		39,421	77,26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18,394	4,416
行政及經營開支		(24,022)	(9,810)
上市開支		<u>-</u>	<u>(11,903)</u>
經營溢利		33,793	59,966
融資成本	7	<u>(58)</u>	<u>(109)</u>
除稅前溢利	8	33,735	59,857
所得稅	9	<u>(7,311)</u>	<u>(11,827)</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26,424</u></u>	<u><u>48,030</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26,424</u></u>	<u><u>48,030</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u>2.64</u></u>	<u><u>6.32</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322	24,426
使用權資產		569	1,634
合約資產		1,329	2,293
已付按金		24,178	1,300
		<u>63,398</u>	<u>29,653</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2	11,802	40,241
合約資產		61,639	47,4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898	69,6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473	–
可收回稅項		877	594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37	8,3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907	172,214
		<u>300,233</u>	<u>338,4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13	34,434	55,0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47	14,629
合約負債		7,269	4,636
租賃負債		496	1,059
		<u>49,746</u>	<u>75,38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50,487</u>	<u>263,09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13,885</u>	<u>292,744</u>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7,988	2,912
租賃負債	91	450
	<u>8,079</u>	<u>3,362</u>
<b>資產淨值</b>	<u><b>305,806</b></u>	<u>289,38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295,806	<u>279,382</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u><b>305,806</b></u>	<u>289,38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上市日期」）按上市後每股0.5港元之價格以股份發售的方式（「股份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屯門天后路18號南豐工業城中央服務大樓2樓215A-B室。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世慧集團有限公司（「世慧」），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世慧由賴偉先生（「賴先生」）（彼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世慧及賴先生乃稱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COVID-19相關 的租金優惠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有關的 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 4. 分部資料

####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獲確認為執行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根據此等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的服務業務。向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的資源整合，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及地區分部資料。

#### (ii) 主要客戶有關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376,056	443,633
客戶B	14,173	70,101

## 5.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來自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收益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於一段時間後確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土木工程收益	<u>390,229</u>	<u>515,560</u>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75	704
政府及其他補助 (附註(i))	11,096	765
保險補償	35	1,253
供應建築材料、勞工及其他的收入	140	61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0	24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5,64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418	–
租賃修訂收益	–	3
管理費收入	245	661
雜項收入	417	171
	<u>18,394</u>	<u>4,416</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確認約10,867,000港元的政府補助，其中約10,723,000港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與建造業議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其他補助有關的金額約22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65,000港元)。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	9	6
租賃負債利息	49	103
	<u>58</u>	<u>109</u>

##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附註(a))		
—核數服務	1,200	900
—非核數服務	250	—
上市開支	—	11,90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8,918	5,7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37	844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u>(8,346)</u>	<u>(5,479)</u>
	<u>1,609</u>	<u>1,067</u>
董事薪酬		
—其他酬金(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實物利益)	4,234	9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17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	79,433	82,0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812</u>	<u>2,926</u>
	<u>82,245</u>	<u>85,008</u>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u>(72,822)</u>	<u>(79,924)</u>
	<u>9,423</u>	<u>5,084</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80	326
短期租賃開支	475	23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5,64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u>(418)</u>	<u>—</u>
	<u><u>(6,066)</u></u>	<u><u>—</u></u>

附註：

(a) 不包括就本公司上市所提供的服務。

## 9. 所得稅

年內，香港利得稅已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二零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超過2百萬港元部分的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撥備：		
— 即期稅項	2,235	10,86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
— 遞延稅項	5,076	986
	<u>7,311</u>	<u>11,827</u>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1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派付。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1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派付。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溢利約26,42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8,030,000港元)及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000</u>	<u>760,245,902</u>

所使用之分母乃與上文詳述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分母相同。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假設已發行750,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根據重組已發行的100股普通股及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的749,999,900股普通股，均假定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進行)而釐定。

由於該兩個年度均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11,802</u>	<u>40,241</u>

建築工程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u>11,802</u>	<u>40,241</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060	47,312
應付保留款	<u>7,374</u>	<u>7,750</u>
	<u>34,434</u>	<u>55,062</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最高為60日。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530	14,895
31至60日	3,431	21,586
61至90日	2,150	6,025
超過90日	<u>10,949</u>	<u>4,806</u>
	<u>27,060</u>	<u>47,312</u>

### 14. 結算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作為買方）與執行董事賴先生（作為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物業而賴先生同意出售物業，代價為6.0百萬港元。有關收購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本集團為香港知名總承建商，在承接各種土木工程（包括地盤平整、道路及橋樑建設、排水及排污系統建設、水管安裝及斜坡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我們為地盤平整及道路及渠務類別下的丙組（確認）承建商，合資格競投任何價值超過4億港元的公共工程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為約390,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15,6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24.3%。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約26,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溢利約48,0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45.0%，主要由於年內項目W49、W52及W56之土木工程收益減少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各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項目編號	工程類型	位置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進行中的項目				
W55	興建骨灰安置所及基建工程	北區	91,185	61,570
W56	土地除污及前期工務工程	北區	127,363	205,924
W57	發展塱原自然生態公園	北區	99,138	31,107
W58	建造污水渠及污水泵房、景觀美化工程、地盤整理	屯門北部	3,865	—

項目編號	工程類型	位置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完成或大致完成的項目				
W46	建造污水泵房及相關污水工程	屯門區	856	-
W48	建造單車徑	北區及屯門區	-	261
W49	建造污水渠及污水系統	屯門區	10,307	70,101
W52	單車徑餘下工程	北區及屯門區	57,273	126,336
W53	建造滑行道及連接工程	離島區	-	1,826
W54	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	西貢區及屯門區	242	18,435
總收益			<u>390,229</u>	<u>515,560</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自合共八個項目確認收益，當中一個項目已完成。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我們獲渠務署授予一項建造污水渠及污水泵房、景觀美化工程、地盤整理項目（項目W58）。由於來自項目W49、W52及W56的收益減少（年內項目W49及W52的工程已大致完成，而W56項目的進度處於工程的尾段），故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上一年度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0.1%（二零二零年：15.0%）。毛利率較上一年度有所減少乃由於項目W49、W52及W56進行的工程及訂單毛利率較低。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約18,4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4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加316.5%，乃由於政府及其他補貼增加約11,100,000港元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約5,600,000港元所致。年內，政府及其他補貼主要來自保就業計劃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來自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及經營開支為約24,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8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加144.9%，主要由於員工成本、顧問費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增加所致。年內，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董事薪酬增加及向本公司員工發放一次性花紅。顧問費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就提交數項新招標而產生的技術議案或／及專業諮詢費用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保險及分包費用預付款項、物料採購按金、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收購機器及設備的按金所支付的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年內，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86,1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分包費用預付款項以及收購機器及設備的按金增加。由於項目W55、W56及W57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加快進度，其代表分包商支付的相關對銷費用及分包費用預付款項隨著進度加快而增加。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會更積極參與政府各部門的投標項目，特別是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渠務署的項目，以爭取更多工程項目收入。我們預期本年度政府於香港新界東北面區域會有多個基建項目出台，特別是土地平整、道路及渠務工程範疇方面的工程，因此本集團會參與投標爭取項目成功中標的機會。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客戶對投標項目的技術要求增加，因此成功爭取項目中標的難度相應增加及逐漸非常困難。本集團會使用透過集資所得的淨額，以增聘相關專業人員增強應付投標新項目的能力，同時本集團也會透過銀行融資等各種不同方式以增強資本流動性，從而提升本集團的投標優勢及能力，爭取更多投標項目成功中標。

本集團會透過上市後的競爭優勢爭取更多項目，積極參與香港政府的工程的投標，以達致收益增長。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參加土木工程的投標，以補充基本完成或已完成項目的收益，同時亦會在建築業範圍內尋找更多不同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應付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4,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72,200,000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3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97,3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股息付款10,000,000港元、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約21,700,000港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有銀行結餘乃存放於香港銀行並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結算應付款項時未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化。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2%（二零二零年：約0.5%）。資本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並以百分比表示。鑒於可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滿足資金需求。

## 財資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受惠。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營收業務以港元計值。並無關於外匯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對沖或其他安排。

##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關於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其他資本資產之計劃。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存款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3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包括信用證、銀行透支及履約保證）的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30名僱員(二零二零年：274名)，由本集團直接於香港聘用。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86,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6,000,000港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來確定僱員薪金。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購股權。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類型的培訓，並贊助僱員參加各類培訓課程，包括與工作相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課程。該等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建造業議會及職業安全健康局等舉辦的外部課程。安全主任亦會在工程展開前為工人提供培訓。

## 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配售及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所獲得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約45,200,000港元後)約為79,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5,2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且將按照招股章程中所述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下列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可用所得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款項淨額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購額外的機器及設備	58.3	46.8	11.5
聘請及留聘額外的員工	3.4	1.2	2.2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成本	2.9	2.0	0.9
額外營運資金	15.2	15.2	–
總計	<u>79.8</u>	<u>65.2</u>	<u>14.6</u>

誠如上文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應用慢於預期及有關延遲乃主要由於(i)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導致我們若干在建項目出現延遲；(ii)惡劣天氣導致項目延遲；(iii)客戶設計變動及／或訂單變化導致項目延遲；(iv)招聘合適人選面臨困難；及(v)延遲升級本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未動用所得款項餘額預期將於未來兩個財政年度動用。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金額為10,000,000港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訴訟

於本公告日期,除一宗普通法人身傷害法律訴訟外,本集團面臨的所有申索均已解決。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普通法人身傷害申索將承擔的費用由本集團投購的相關保險承保。因此,本集團並無作出撥備以涵蓋我們在上述申索的潛在責任。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識到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提高企業績效、透明度及問責制的價值及重要性，從而贏得股東及公眾的信心。為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採納多項措施以確保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及第C.1.2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因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以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角度評估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會議上向董事會提供中期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列示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綜合財務報表。此外，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發生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及有關提呈董事會事宜的詳盡資料。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圍

誠如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相符。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核證業務，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張為國先生、梁以德教授、張森泉先生、何大東先生及曾詠翹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刊載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ang-hing.com.hk>)。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賴偉先生、賴英華先生及賴應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志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為國先生、梁以德教授、張森泉先生、何大東先生及曾詠翹女士。